

---

咸宁市慈善会

审计报告

武韬益审字[2026]第 005 号

武汉韬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咸宁市慈善会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3
三	2025 年度收支情况明细表	4-8
四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9
2	业务活动表	10
3	现金流量表	11
4	财务报表附注	12-23



武汉韬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uhan Taoism Certificate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16 号恒大世纪广场 33 层  
邮编：430030 电话：027 88218898 027 88188239

# 审计报告

武韬益审字[2026]第005号

咸宁市慈善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咸宁市慈善会(以下简称“市慈善会”)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慈善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慈善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市慈善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市慈善会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慈善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慈善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慈善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慈善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慈善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武汉韬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 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5年12月31日

社会团体名称	咸宁市慈善会		
登记证号	514212007534241070		
登记时间	2003年9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熊雪
住所	咸宁市咸宁大大道246号1楼	邮编	437000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其他收入	电话	0715-8139816
个人会员数	0	单位会员数	34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营业部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423899991010003045786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处		
财务机构负责人	熊雪	专业技术职称	无
会计姓名	刘密密	专职/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会费	收取会费的表决程序	会费标准	
	不收会费		
分支（代表）机构名称	无		
对外投资的实体机构和投资比例	无		



## 2025年收支情况明细表

填报单位：咸宁市慈善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2024年结余	4,400,837.22
(一) 限定性结余 (定向)	1,608,853.24
省烟草公司咸宁分公司	149,000.00
市招投标协会	113,594.92
社团助学	28,862.30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温暖工程	29,484.36
河仁基金会定向捐赠助力扶贫攻坚	142,934.00
中行伴你行心理援助和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9,499.86
抗“疫”者说捐款	30,000.00
华信爱心基金	10,146.00
海工定向职工大病	20,000.00
爱心行活动 (慰问困难残疾儿童)	15,680.42
第五个扶贫日	91,464.00
联合经纪爱心基金	20,000.00
首届“湖北数字公益节”慈善项目	853.92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资金捐赠	100,000.00
医路同行	2.00
2022年全省联动奖励经费	16,689.77
汇聚社会力量共筑幸福之路	199.06
关爱留守困境儿童	3,341.53
慈善情暖香城	1.00
咸宁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恒基基金)	60.00
送温暖, 献爱心	87,329.99
村社互助社区公益基金	1,700.11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638,010.00





项 目	金 额
(二) 非限定性结余 (非定向)	2,791,983.98
其中: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第十一批: 90	253,683.39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关爱计划项目 (第十一批: 100万)	1,000,000.00
其他非定向结余	1,534,850.59
<b>二、本年收入</b>	<b>2,398,705.62</b>
(一) 捐赠收入	2,315,553.40
(1) 定向捐赠收入	2,099,623.92
华信爱心基金	11.00
定向捐赠	50,000.00
医路同行	22,112.00
幸福家园	50,813.74
湖北数字公益节	2,323.27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关爱留守困境儿童	1.00
慈善情暖香城	1,361.00
咸宁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恒基基金)	1.00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472,200.27
国网电力公司	700,000.00
为老助餐	403.23
物资捐赠	11,865.00
关爱残疾儿童	1,722.41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48,610.00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485,000.00
咸安区何功伟中学贫困学生资助项目	1,000.00
童享阳光项目	5,200.00
小红心困难小动物救助金	47,000.00
(2) 非定向捐赠收入	215,929.48
爱心 捐赠	196,429.48



项 目	金 额
工体经费	19,500.00
(二) 利息、手续费收入	3,152.22
(三) 政府补助收入	80,000.00
(四) 会费收入	0.00
三、本年支出	2,084,150.78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924,855.10
(1) 定向支出	1,714,855.10
定向捐赠	50,000.00
医路同行	22,112.00
幸福家园	50,813.74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送温暖，献爱心	21,000.00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638,000.00
市招投标协会	60,000.00
国网电力公司	267,033.87
为老助餐	304.23
物资捐赠	11,865.00
海王定向职工大病	15,000.00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37,155.13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289,371.13
童享阳光项目	5,200.00
小红心困难动物救助金	47,000.00
(2) 非定向支出	210,000.00
(二) 管理费用	153,087.68
办公费	7,302.50
劳务费用	130,975.18
福利费	4,560.00
会费	2,500.00





项 目	金 额
审计及代理记账费	7,750.00
(三) 筹资费用	5,655.00
宣传费	5,655.00
(四) 其他费用	553.00
银行手续费	553.00
四、2025年结余	4,715,392.06
(一) 限定性结余 (定向)	1,993,622.06
省烟草公司咸宁分公司	149,000.00
市招标投标协会	53,594.92
社团助学	28,862.30
河仁基金会定向捐赠助力扶贫攻坚	142,934.00
中行伴你行心理援助和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9,499.86
抗“疫”者说捐款	30,000.00
国网电力公司	432,966.13
华信爱心基金	10,157.00
海王定向职工大病	5,000.00
爱心行活动 (慰问困难残疾儿童)	15,680.42
第五个扶贫日	91,464.00
联合经纪爱心基金	20,000.00
首届“湖北数字公益节”慈善项目	3,177.19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资金捐赠	100,000.00
医路同行	2.00
全省联动	16,689.77
汇聚社会力量共筑幸福之路	199.06
关爱留守困境儿童	3,342.53
慈善情暖香城	1,362.00
咸宁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恒基基金)	61.00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项 目	金 额
送温暖, 献爱心	66,329.99
村社互助社区公益基金	1,700.11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472,210.27
为老助餐	99.00
关爱残疾儿童	1,722.41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1,454.87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195,628.87
咸安区何功伟中学贫困学生资助项目	1,000.00
温暖工程	29,484.36
<b>(二) 非限定性结余 (非定向)</b>	<b>2,721,770.00</b>
其中: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第十一批: 90万)	253,683.39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关爱计划项目 (第十一批: 100万)	1,000,000.00
其他非定向结余	1,468,086.6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咸宁市慈善会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692,363.06	4,377,808.22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4,692,363.06	4,377,808.22	其他应付款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23,029.00	23,029.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23,029.00	23,029.0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23,029.00	23,029.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资产	39	2,721,770.00	2,791,983.98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资产	40	1,993,622.06	1,608,853.24
				净资产合计	41	4,715,392.06	4,400,837.22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4,715,392.06	4,400,837.2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4,715,392.06	4,400,837.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咸宁市慈善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15,929.48	2,099,623.92	2,315,553.40	11,990.49	3,322,595.54	3,334,586.03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3,152.22		3,152.22	7,752.13		7,752.13
收入合计	8	299,081.70	2,099,623.92	2,398,705.62	99,742.62	3,322,595.54	3,422,338.16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210,000.00	1,714,855.10	1,924,855.10		3,734,394.55	3,734,394.55
（二）管理费用	10	153,087.68		153,087.68	169,362.96		169,362.96
（三）筹资费用	11	5,655.00		5,655.00	6,155.00		6,155.00
（四）其他费用	12	553.00		553.00	733.00		733.00
费用合计	13	369,295.68	1,714,855.10	2,084,150.78	176,250.96	3,734,394.55	3,910,645.5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以“-”号	15	-70,213.98	384,768.82	314,554.84	-76,508.34	-411,799.01	-488,307.3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咸宁市慈善会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接收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303,688.40	3,256,346.0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80,000.00	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152.22	7,752.13
<b>现金流入小计</b>	7	2,386,840.62	3,344,098.1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1,912,990.10	3,656,154.5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130,975.18	127,461.46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2,665.50	42,634.50
<b>现金流出小计</b>	12	2,066,630.78	3,826,250.51
<b>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	320,209.84	-482,152.3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b>现金流入小计</b>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b>现金流出小计</b>	23		
<b>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		
<b>现金流入小计</b>	28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偿付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5,655.00	6,155.00
<b>现金流出小计</b>	32	5,655.00	6,155.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3	-5,655.00	-6,155.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3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6	4,377,808.22	4,866,115.5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7	4,692,363.06	4,377,808.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咸宁市慈善会

###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咸宁市慈善会（以下简称“本单位”）由咸宁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9 年 11 月 12 日，注册资金：4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212007534241070，法定代表人：熊雪，住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咸宁大道 246 号 1 楼。

业务主管单位：咸宁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1. 筹募款物；2. 扶贫济困；3. 赈灾救助；4. 公益援助；5. 交流与合作；6. 加强与市内各公益机构的联系，促进全市各地慈善事业的发展等。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咸宁市慈善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单位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 （六）存货

######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单位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 3. 存货盘存制度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进行核算。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分期摊销法进行摊销。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七）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单位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单位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	1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单位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单位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九）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十）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



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但应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

#### （十一）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本单位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本单位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科目，核算本单位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科目，核算本单位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 （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 （十三）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本单位负责人（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的姓名、在本单位领取报酬的负责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负责人姓名	社团职务	是否在社团领取报酬	领取报酬的金额(元)
黄全	会长	否	
熊雪	副会长（法人）	否	
夏丹	秘书长	是	5,731.98
刘密密	副秘书长	是	5,219.62

2. 本单位工作人员总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

部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元）	年人均工资额(元)
秘书处	2人	130,975.18	65,487.59



合计	2 人	130,975.18	65,487.59
----	-----	------------	-----------

### 三、税项

#### (一) 本单位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及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免税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湖北省民政厅《关于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公益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布》，咸宁市慈善会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取得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25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24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交通银行 45786 户）	3,700,554.00	3,136,446.73
银行存款（湖北银行 00885 户）	991,809.06	1,241,361.49
合计	4,692,363.06	4,377,808.22

#### 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23,029.00			23,029.00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23,029.00			23,029.00

#### 3. 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2,721,770.00	2,791,983.98
合计	2,721,770.00	2,791,983.98

4. 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1,993,622.06	1,608,853.24
合计	1,993,622.06	1,608,853.24

限定性净资产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省烟草公司咸宁分公司	149,000.00			149,000.00
市招投标协会	113,594.92		60,000.00	53,594.92
社团助学	28,862.30			28,862.30
河仁基金会定向捐赠助力扶贫攻坚	142,934.00			142,934.00
中行伴你行心理援助和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9,499.86			9,499.86
抗“疫”者说捐款	30,000.00			30,000.00
国网电力公司		700,000.00	267,033.87	432,966.13
华信爱心基金	10,146.00	11.00		10,157.00
海王定向职工大病	20,000.00		15,000.00	5,000.00
爱心行活动（慰问困难残疾儿童）	15,680.42			15,680.42
第五个扶贫日	91,464.00			91,464.00
联合经纪爱心基金	20,000.00			20,000.00
首届“湖北数字公益节”慈善项目	853.92	2,323.27		3,177.19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资金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定向捐赠		50,000.00	50,000.00	
医路同行	2.00	22,112.00	22,112.00	2.00



幸福家园		50,813.74	50,813.74	
全省联动	16,689.77			16,689.77
汇聚社会力量共筑幸福之路	199.06			199.06
关爱留守困境儿童	3,341.53	1.00		3,342.53
慈善情暖香城	1.00	1,361.00		1,362.00
咸宁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恒基基金）	60.00	1.00		61.00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100,000.00
送温暖，献爱心	87,329.99		21,000.00	66,329.99
村社互助社区公益基金	1,700.11			1,700.11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638,010.00	472,200.27	638,000.00	472,210.27
为老助餐		403.23	304.23	99.00
物资捐赠		11,865.00	11,865.00	
关爱残疾儿童		1,722.41		1,722.41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48,610.00	137,155.13	11,454.87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485,000.00	289,371.13	195,628.87
咸安区何功伟中学贫困学生资助项目		1,000.00		1,000.00
童享阳光项目		5,200.00	5,200.00	
温暖工程	29,484.36			29,484.36
小红心困难小动物救助金		47,000.00	47,000.00	
合计	1,608,853.24	1,999,623.92	1,614,855.10	1,993,622.06

#### 5. 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2,315,553.40	3,334,586.03
政府补助收入	80,000.00	80,000.00



其他收入	3,152.22	7,752.13
合计	2,398,705.62	3,422,338.16

(1) 捐赠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限定性	2,099,623.92	3,322,595.54
捐赠收入-非限定性	215,929.48	11,990.49
合计	2,315,553.40	3,334,586.03

(2) 捐赠收入-限定性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华信爱心基金	11.00
定向捐赠	50,000.00
医路同行	22,112.00
幸福家园	50,813.74
湖北数字公益节	2,323.27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关爱留守困境儿童	1.00
慈善情暖香城	1,361.00
咸宁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恒基基金)	1.00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472,200.27
国网电力公司	700,000.00
为老助餐	403.23
物资捐赠	11,865.00
关爱残疾儿童	1,722.41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48,610.00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485,000.00
咸安区何功伟中学贫困学生资助项目	1,000.00



童享阳光项目	5,200.00
小红心困难小动物救助金	47,000.00
合计	2,099,623.92

6.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定性	1,714,855.10	3,734,394.55
非限定性	210,000.00	
合计	1,924,855.10	3,734,394.55

业务活动成本-限定性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定向捐赠	50,000.00
医路同行	22,112.00
幸福家园	50,813.74
劲牌阳光班	100,000.00
送温暖，献爱心	21,000.00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638,000.00
市招投标协会	60,000.00
国网电力公司	267,033.87
为老助餐	304.23
物资捐赠	11,865.00
海王定向职工大病	15,000.00
弘济医疗救助基金	137,155.13
咸宁慈善爱眼光明行	289,371.13
童享阳光项目	5,200.00
小红心困难动物救助金	47,000.00
合计	1,714,855.10



#### 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302.50	11,771.50
差旅费		369.00
劳务费用	130,975.18	127,461.46
福利费	4,560.00	9,120.00
数字化管理系统服务费		10,000.00
会费	2,500.00	1,500.00
审计及代理记账费	7,750.00	7,000.00
邮寄快递费		763.00
培训费		1,378.00
合计	153,087.68	169,362.96

#### 8. 筹资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5,655.00	6,155.00
合计	5,655.00	6,155.00

#### 9. 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本手续费	553.00	733.00
合计	553.00	733.00

#### 五、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无。

#### 六、净资产变动额

2025年度净资产增加314,554.84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增加384,768.82元，非限定性净资产减少70,213.98元。

####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目	来源	期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数	限定条件
无						

####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无受托代理业务。

#### 九、重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年度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本年度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上述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社会团体名称：咸宁市慈善会（印章）

社会团体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社会团体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